

2020 年福清市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

一、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2020 年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9.8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4.89 亿元,安排用于市城投集团的市政建设 2.35 亿元,市交投公司的福清市龙江汽车站 0.07 亿元、福清市龙江公交站 0.22 亿元、228 国道福清东阁农场至三山沁前 0.95 亿元、江阴大道中段至南段 0.26 亿元,市侨投公司朝阳生命公园 0.05 亿元,市卫健局医改促进项目 0.01 亿元(世行贷款),乡村振兴项目 0.28 亿元用于市交通运输局福清市农村公路建设改造工程、0.7 亿元用于市住建局美丽乡村建设(村庄道路建设、休闲公园建设等项目)等;专项债务 5 亿元,安排用于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福州江阴工业集中区园区开发项目 3 亿元,福州新区福清功能区管理委员会中国-印尼“两国双园”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亿元,福清市医院新院二期建设项目 1 亿元等。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129.82 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 137.63 亿元内(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详见附表)。

三、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0 年我市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4.21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详见附表)。

按债券性质分：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 9.88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 4.33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0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3.3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详见附表）。

2020年福清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020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福清市	137.63	129.82

2020年福清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2020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额	2020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福清市	14.21	13.30